

114學年度第二期程

彰化縣閱讀素養遊戲化學習系統 PaGamO 閱讀素養學校獎勵計畫

中華民國115年03月03日修訂

一、參與對象：本縣所屬各公立國民中、小學。

二、評選期程：115年2月23日~115年6月12日。

三、表揚日期：公開表揚於各期程結束後擇日辦理。

四、評選組別：國民小學部分為4組進行，依普通班級數分組

(1) 小 A 組：26班以上（含26班）

(2) 小 B 組：13班~25班

(3) 小 C 組：7班~12班

(4) 小 D 組：6班以下（含6班）

五、評選方式：

（一）依據各校「閱讀素養遊戲化學習系統」數據資料庫中之「啟用率」^[1]及「完成率」^[2]數據進行評選，唯各組學校須達下列標準門檻，才可進入評選。如未有通過評選門檻者，則該獎項以從缺計。

(1) 小 A 組：全校啟用率須達90%；完成率須達60%。

(2) 小 B 組：全校啟用率須達90%；完成率須達65%。

(3) 小 C 組：全校啟用率須達90%；完成率須達70%。

(4) 小 D 組：全校啟用率須達90%；完成率須達75%。

（二）通過上述評選門檻之學校，將於各評選組別優先評比「完成率」，經上述評選流程，如遇「完成率」數據相同者，則增額入選。

（三）每一期程於 A、B、C、D 各組依數據排序評選，最高者列為特優，表揚為「彰化縣 PaGamO 素養學習基地學校」；其後2名序位列為優等，表揚為「彰化縣 PaGamO 素養學習種子學校」。

[1] 啟用率:該校3-6年級學生，每學期以教育雲／縣市帳號成功登入彰化縣 PaGamO 素養學習平台在該校之比率。

[2] 完成率:該校3-6年級學生，每學期完成彰化縣 PaGamO 素養學習平台當學期派發「中文素養 | 閱讀素養」與「中文素養 | 思辨表達」任務比率。

- (四) 每一期程 A、B、C、D 各組基地學校獲獎校，可推薦一名教師表揚為「彰化縣 PaGamO 素養學習卓越教師」；以校內行政推動者、閱讀素養帶領教師…等依據自行舉薦，每校限一名。

六、表揚獎勵內容：

(一) 彰化縣 PaGamO 素養學習基地學校

1. 本縣與英屬維京群島商幫你優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分公司聯名頒發「彰化縣 PaGamO 素養學習基地學校」獎牌1枚。
2. 提供該校當年度3-6年級學生每人1組 PaGamO 虛寶禮包，包含：獎勵計劃獲獎校專屬地形*1、天使防護罩*1、命名寶典*1、能量寶箱*1。
3. 提供該校 PaGamO 實體周邊禮包。
4. 提供獲獎學校閱讀素養教學輔助與諮詢。
5. 邀請獲獎學校分享推廣成效，並以社群文章、訪談短片或分享會形式紀錄分享。

(二) 彰化縣 PaGamO 素養學習種子學校

1. 英屬維京群島商幫你優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分公司頒發感謝狀1紙。
2. 提供該校當年度3-6年級學生每人1組 PaGamO 虛寶禮包，包含：獎勵計劃獲獎校專屬地形*1、天使防護罩*1。
3. 提供獲獎學校閱讀素養教學輔助與諮詢。
4. 邀請獲獎學校分享推廣成效，並以社群文章、訪談短片或分享會形式紀錄分享。

(三) 彰化縣 PaGamO 素養學習卓越教師

1. 本縣頒發「彰化縣 PaGamO 素養學習卓越教師」獎狀1紙~~一~~敘嘉獎一次
2. 提供獲獎教師閱讀素養教學輔助與諮詢。
3. 邀請獲獎教師擔任講師，與他校進行使用經驗分享。

(四) 本計畫評選結果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核予獎勵。

1. 「彰化縣 PaGamO 素養學習基地學校」：獲獎學校可薦送2名教師各敘嘉獎1次、10名教師各頒發獎狀1紙（嘉獎教師與卓越教師不得重

複)。

2. 「彰化縣 PaGamO 素養學習種子學校」：獲獎學校可薦送1名教師敘嘉獎1次、8名教師各頒發獎狀1紙。

3. 「彰化縣 PaGamO 素養學習卓越教師」：獲推薦教師敘嘉獎1次。

4. 上述敘獎名額限核予基層教師。

七、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、修正或更新之，且以本府教育處最新公告為主，主辦單位得隨時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計畫。